

关于闽金管[2020]7号政策解读及操作指南

根据省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金融服务 全力保障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的通知》（闽金管[2020]7号）的相关指示要求，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福建分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信保”）结合公司保单融资业务就文件中的政策性措施进行全面的政策解读，同时进一步梳理、完善公司保单融资业务的相关操作指南，具体如下：

一、政策解读

省政府闽金管[2020]7号文在加大对疫情防控企业及受困企业的金融信贷支持方面要求金融机构“加大对疫情相关领域的信贷支持力度，特别是要加大对市场化融资有难度的疫情防控企业和受困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作为政策性金融机构福建信保落实省政府的相关指示，结合自身的业务范围在保单融资业务方面全面提升对省内外贸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

提供融资便利是福建信保出口信用保险的重要衍生功能，是出口信用保险作为国家政策性贸易促进工具的重要组成部分。福建信保积极响应省政府的信贷支持号召，在疫情期间加大对省内外贸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全面提升融资业务的审批效率和服务质量。福建信保以对外贸企业的应收账款提供全面风险保障的形式，将普通应收账款提升为低风险

的应收账款，从而推动银行将押汇业务扩展至 DP、DA 和 OA 的外贸业务项下，达到拓展省内外贸企业融资渠道的目的。福建信保保单融资业务帮助外贸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摆脱因抵押、担保能力不足而无法获得银行融资的尴尬局面，为企业摆脱疫情期间融资困难资金紧张困境创造有利条件。

在疫情防控期间，福建信保大力推广保单融资规模。深化与银行的合作，加强业务交流和信息沟通，扩大保单融资规模；积极配合银行扩大保单融资规模，缓解企业资金压力；疫情期间，为银行提供信保客户项下的“稳外贸及防疫贷款”的出口信用保险配套服务；优先办理“信保贷”等专项融资产品需求，缓解出口企业资金压力，提高出口企业承接国际订单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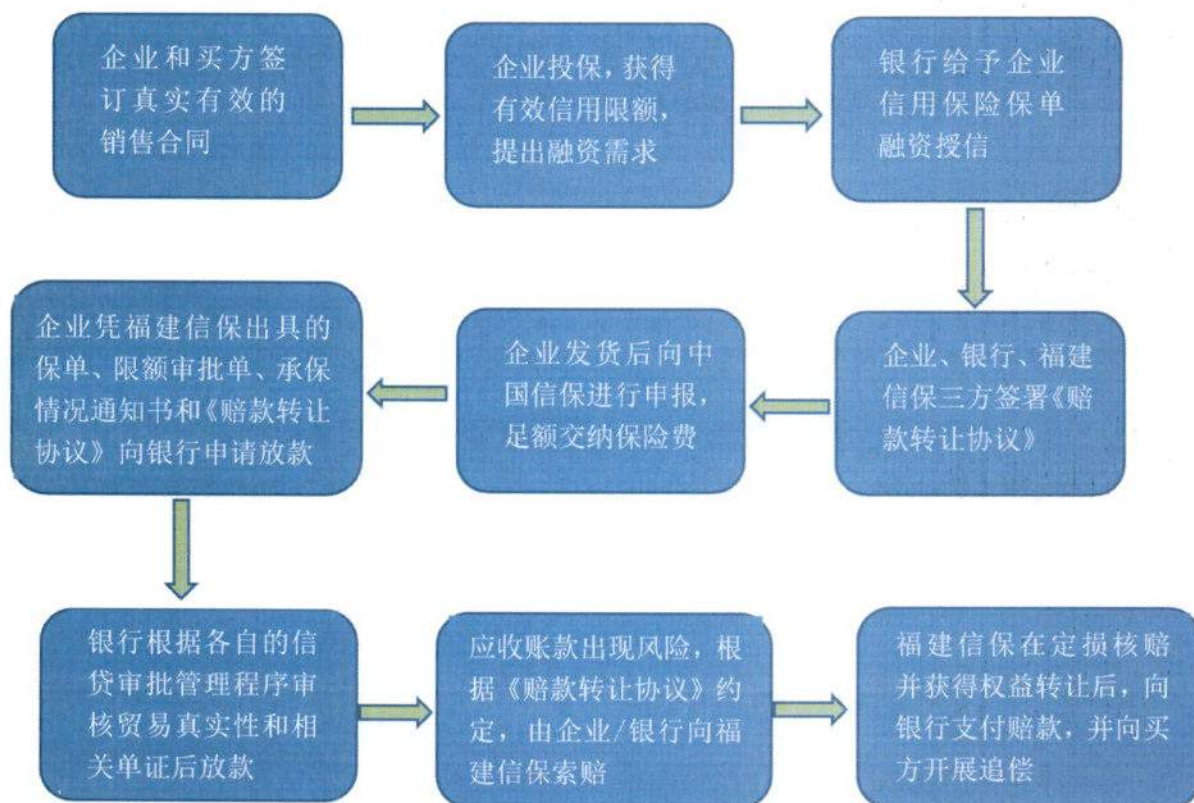
二、操作指南

（一）办理融资前提条件

1. 持有出口信用保险单；
2. 福建信保、融资银行、被保险人签订《赔款转让协议》；
3. 企业持有我公司批复的有效的信用限额；
4. 已根据保单约定向我公司申报出口并已足额缴纳保险费；
5. 企业出口并申请融资的买家项下不存在逾期未收汇；
6. 持有福建信保出具的《承保情况通知书》；
7. 银行提供出口信用保险项下贸易融资所要求的其他

条件。

(二) 保单融资服务流程



(三) 主要联系人员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晓君，0591-28486782、18558826782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福建分公司

2020年02月25日

